

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部分股权补充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陈航先生的函告，获悉其将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补充质押业务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补充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本次补充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补充质押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是否为限售股	是否为补充质押	质押起始日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质押用途
陈航	是	900,000	0.71%	0.12%	是(高管锁定股)	是	2026/6/1	2026/7/1	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补充质押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前一交易日，陈航先生所持股份质押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本次补充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	本次补充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
陈航	126,447,904	16.67%	62,897,720	63,797,720	50.45%	8.41%	63,797,720	100.00%	31,038,208	49.54%

注：上述限售股为高管锁定股。

二、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

1、本次股份质押为补充质押，不涉及新增融资，不涉及用于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。

2、陈航先生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 42,187,720 股, 占所持股份比例 33.36%,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5.56%, 对应融资余额 16,100.00 万元; 未来一年内到期(包含未来半年内到期)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 63,797,720 股, 占所持股份比例 50.45%,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8.41%, 对应融资余额 25,000.00 万元。陈航先生具备资金偿付能力, 还款资金来源包括自有资金、股份分红、资产处置、工资薪金等多种方式获取的资金。

3、陈航先生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、违规担保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形。本次股份补充质押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、公司治理等产生不利影响、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。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股份质押的后续进展情况及质押风险, 并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六月二日